

类别：A类

汉中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签发人：张弦

汉卫函〔2024〕188号

对市政协六届三次会议第284号提案的答复函

冯丽娟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多部门协作加强无偿献血宣传的建议》（第284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市委、市政府办每年发文安排部署无偿献血工作，规定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不低于20%的比例参与无偿献血，各县区政府每年牵头组织开展两次团体献血活动。同时不断丰富载体形式，加强无偿献血宣传。一是开展节日宣传。以6·14世界献血者日为契机，组织开展大型户外宣传活动。邀请政府领导、相关部门单位、高校、医疗机构、新闻媒体、献血者等参加，通过现场献血、健康咨询、文艺表演、献血者采访等，大力宣传无

偿献血政策知识，激发社会各界关注支持。二是加大表彰奖励。每两年组织开展一次全市无偿献血表彰大会，对无偿献血工作先进县区、单位和个人进行表彰奖励，激励更多的人参与到无偿献血活动中来。三是丰富宣传平台。更新汉中新闻联播公益广告，制作宣传片，增加车体广告，开辟户外广告，张贴倡议书，新增宣传专栏，创新开展滴滴车宣传、一江两岸夜间灯光秀宣传。四是拓展宣传合作。与团市委开展“奉献青春热血、点燃希望之光”青年团员献血活动，与退役军人事务局开展双拥共建驻汉部队献血活动，与县区乡镇开展文明创建、卫生创建爱心献血活动。五是加强目标人群宣传。开展进机关、进企业、进学校、进县镇、进部队“五进”活动，成立宣传团队，针对不同目标人群开展宣传讲座，提升无偿献血知晓率和参与度。六是加强医院宣传。要求各用血医疗机构开设无偿献血知识宣传专栏，在二级以上医院的门诊大厅、手术室门口、输血科、重点用血科室等部位，张贴血站统一制作的无偿献血知识、报销政策、用血政策海报，公布咨询电话，采取入院须知等方式向住院患者及陪护人员宣传无偿献血相关知识及报销政策，不断提高无偿献血知晓率和参与率。

下一步，我委将结合您的建议，积极呼吁和协调相关部门，探索推动将无偿献血宣传工作纳入文明单位创建指标，加大无偿献血公益宣传和无偿献血志愿者招募，进一步提高全社会参与无偿献血的积极性，全力保障血液安全供应。

再次感谢您对我市无偿献血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希望您一如既往支持我们的工作，多提宝贵意见和建议。



(联系人：余庭全，电话：2626152)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市政府督查室。